

化隆回族自治县昂思多镇人民政府文件

化昂政〔2026〕52号

关于上报《2026年昂思多镇吾则塘村面粉加工车间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请示

县人民政府：

现将《2026年昂思多镇吾则塘村面粉加工车间建设项目实施方案》随文呈上，妥否，请批示。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2026 年昂思多镇吾则塘村面粉加工 车间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一、项目概述

（一）项目名称

2026 年昂思多镇吾则塘村面粉加工车间建设项目

（二）项目实施单位及责任人

昂思多镇人民政府 负责人：马琳娜

（三）项目监管单位及负责人

化隆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县乡村振兴局）

负责人：马明琪

（四）项目资金监管单位及负责人

化隆县财政局 负责人：马国权

（五）项目建设地点

化隆县昂思多镇吾则塘村。

（六）项目建设期限

2026 年 7 月-2026 年 11 月

（七）项目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 38.7 万元，其中建安费 38 万元，资金来源为 2026 年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管理费 0.7 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管理费。



二、项目方案编制依据

1. 《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6〕10号）；
2. 《青海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操作指南》（青财农字〔2023〕798号）。

三、项目区基本情况

吾则塘村位于化隆县昂思多镇东南方向，地处半农半牧的半脑山区，全村以种植青稞、小麦等传统作物为主，农业生产基础稳固，耕地面积较为充裕，人均耕地面积相对较大，具备发展粮油加工的资源禀赋条件。长期以来，当地农产品多以原粮形式直接出售，加工链条短、产品附加值低，农户收益主要依赖初级农产品销售，抗风险能力较弱，村集体经济缺乏持续增收的有效支撑。

2024年，吾则塘村先后实施“昂思多镇吾则塘等三村壮大村集体经济‘统种共富’项目”及“2024年昂思多镇吾则塘村集体经济项目（农机棚及储粮仓建设）”，累计配备大型农机设备及配套仓储设施，初步实现土地集约化种植和粮食统一收储，有效夯实了农业规模化生产基础。然而，受限于加工环节薄弱、产品结构单一等因素，目前农产品仍以原粮外销为主，产业链条尚未完全打通，村集体经济增收渠道仍较为有限。

本项目依托已建成的农机棚、储粮仓及规模化种植基础进行



加工能力配套提升，进一步延伸产业链条，推动农产品就地加工转化增值。本项目建设且符合青海省帮扶产业“四个一批”分类推进中的“提升一批”，旨在补齐农产品精深加工短板，完善“种植—收储—加工—销售”一体化发展链条，支持特色面粉、杂粮加工等产品开发与市场拓展，加快补链延链强链，推动产业提档升级。项目建成后，将有效促进当地农业产业由原料输出型向加工增值型转变，切实增强产业综合效益和市场竞争力，为村集体经济壮大和农户持续增收提供有力保障。

四、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及必要性

依托吾则塘、拉昂、尕吾塘三村连片耕地 5800 余亩，主要农作物青稞、小麦种植基础扎实，可为面粉加工车间提供充裕、稳定的本地原料供应。原料产地与加工车间零距离衔接，从源头保障了生产线满负荷运转的原料需求，避免了跨区域调运原粮带来的供应波动风险，原料“家门口”供给的优势使项目先天具备成本竞争力。项目建成后，本地区农业生产将从“卖原粮”的低端模式，跃升为就地加工转化的高附加值模式，实现了农产品就地加工转化，使农业生产效益在本地完整留存，从根本上改变了“大资源、小产业”的不利格局。

五、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建设预计费用 38.7 万元，其中：建安费 38 万元；项目管理费 0.7 万元。



(一) 采购配套设施, 预计费用 34 万元。其中: 高效组合清粮机(SQD80)1 台、洗麦机(XMS40 型)1 台、低压风机(472-4A-4)1 台、高压风机(6-30№4A)1 台、三角卸料器 3 台、磨粉机(2240)4 台、高压风机(6-30№5A)1 台、提粉器(50 型)4 台、传动轮, 皮带 1 套、直连关风器(250 型)1 台、钢架 1 套、接面架 1 台、附件 1 套、风网管道 1 套、电柜(12 路)1 台、电线 1 套、配套设备电机(Y 系列)1 套。

(二) 厂房改造, 预计费用 4 万元。修葺长 5 米, 高 3.9 米的混凝土隔墙 2 座; 完善其他满足设备安全稳定安装所需的基础设施, 包括地基加固、地面平整及必要的管线预埋等。

六、联农带农机制

(一) 服务延伸带动。面粉加工车间不仅是农产品就地转化的生产平台, 更是服务周边农业发展的综合枢纽。车间通过保底价收购、优质优价等机制, 让农户分享加工环节红利, 稳定种植收益预期, 激发耕地集约化经营活力。

(二) 订单收购带动。项目建成后, 车间将与吾则塘、拉昂、朶吾塘等村种植农户, 覆盖 5800 余亩耕地所产原粮, 形成“农户按需种植、车间接单收购”的稳定产销关系。收购过程中严格执行不低于市场价的保底收购价, 市场价格上扬时则随行就市上浮, 让农户充分享受粮价上涨红利。

(三) 带动务工就业。项目运行期间带动本村及周边季节性



务工人员 3-5 人就业，优先雇佣脱贫户和监测户等低收入人员。

（四）产业融合带动。本项目作为村集体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项目投产后将持续为村集体经济贡献收益，建成后将实现农业种植与后续加工产业相融合，进一步提升村集体经济产业发展，提高村集体收益。

七、资产权属

按照“谁所有、谁负责、谁受益、谁管护”的原则，严格落实项目资产后续管理责任。项目建成后资产确权移交至吾则塘村村集体，移交后资产的管理由接交方全权负责，并将资产移交、接交相关手续报镇人民政府和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乡村振兴局）备案。

八、后续维护管理

（一）明确管护主体与责任。项目资产确权移交至吾则塘村村集体后，由吾则塘村村民委员会作为管护责任主体，全面负责项目资产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工作。村集体经济组织应指定专人负责车间设备的日常巡检、保养和维修，建立设备运行台账，确保生产线及配套设备安全、正常运行。昂思多镇人民政府负责督促落实，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县乡村振兴局）负责行业指导和监管。

（二）建立管护台账与监督检查。管护责任人应定期对加工车间设备、配电设施、消防设备、等进行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处



理，并如实记录管护情况。镇纪委和项目监督工作小组定期、不定期对资产管护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确保项目资产持续发挥效益。

（三）资产处置管理。项目资产确需处置的，应严格按照国有资产管理有关规定，履行资产评估、公示、审批等程序，处置收益归村集体所有，专项用于村集体公益事业或产业发展，严防资产流失。

九、效益分析

（一）经济效益。面粉加工车间的建成，将本地优质小麦、青稞等农产品由原料出售转变为精深加工产品，大幅提升农产品附加值，实现就地转化增值。与传统出售原粮相比，通过精深加工可使每亩小麦增收 200 元以上，种植效益显著提升。

（二）社会效益。本项目建成后可提供稳定就业岗位，优先吸纳 3-5 名本村及周边村庄劳动力特别是脱贫户、监测户、留守妇女和弱劳动力就业，让村民“在家门口上班”，实现务农和务工两不误。同时，随着就业岗位的稳定供给，村民的收入来源更加多元，农村社会的安全感和幸福感将得到明显提升。

（三）生态效益。面粉加工车间的建设将改变以往农户分散加工、粉尘飞扬、噪音扰民的传统加工方式，将小麦加工集中到标准化车间统一进行，有效降低农村人居环境的面粉粉尘污染和噪音污染。同时，车间实行标准化管理，对废弃物集中收集处理，杜绝乱排乱放现象，助力“和美乡村”建设和人居环境整治提升



行动。通过产业生态化和生态产业化的协同推进，实现乡村产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的双赢。

十、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为确保乡村振兴产业项目资金的合理安排、合理运用，加强对村集体经济资金的监管，成立项目实施工作小组、项目监督工作小组。

1. 项目实施工作小组

组 长：	马琳娜	镇党委副书记、镇政府镇长
副组长：	马生强	镇政府副镇长
	胡颖兰	镇政府副镇长
成 员：	马秀琴	镇武装部长
	马晓东	镇乡村振兴专干
	唐海鹏	镇三资专干
	马若芸	镇出纳
	杨生军	吾则塘村支部书记
	赵 伟	吾则塘村第一书记

工作职责：对项目实施工作负总责，批复下达后，严格按照批复要求实施项目，主动接收监督检查，按时上报资金使用情况，及时收集整理项目资料、归档建册。

2. 项目监督工作小组

组 长：马 艳 镇纪委书记



成 员：韩晓平 镇人大主席

索南扎西 镇纪检监察助理

工作职责：严格监督建设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定期、不定期对项目建设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二）严格资金管理。

按照《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6〕10号）相关规定和制度，加强资金专项管理，严肃财经纪律，坚决杜绝项目资金用于负面清单项目，严禁项目资金以拨代支、虚列支出、超进度拨款行为，对资金使用落实全过程跟踪审计，切实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三）完善项目管理措施

1. 强化后期监管。昂思多镇人民政府切实履行产业发展项目收益资金监管工作的主体责任，持续加强对产业项目资产的后续收益的监督管理，重点对产业项目经营、收益情况进行监管，建立监管台账，确保项目资金持续发挥效益。吾则塘村“两委”及农业公司加强后续管护，定期对资产进行清查盘点，不得擅自转租、转让、变卖、出售等，确保资产良性运转的稳定性和长期性。

2. 落实公开公示制度。按照《青海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操作指南》（青财农字〔2023〕798号）要求，实行县、乡、村三级公告公示，时间不少于7个工作日，并将公示情况存档，作为上级主管部门抽查验收的依据。



3. 加强档案管理制度。完善乡村振兴项目档案管理工作，建立健全档案工作制度，实行“专人负责，全程收集，事实与档案一致，一事一档、分类存放、长期备案”的管理要求，使档案管理制度化、规范化、做到乡村振兴资金项目实施情况一目了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及时收集整理项目实施方案、设计资料、上级批复、投资计划、建设进度等基础资料，做好档案管理，做到数据与凭据真实有效登记造册，为项目验收和项目建成后的经营提供依据。

（四）履行采购程序。

1. 依法确定采购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项目采购金额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应采用公开招标方式；未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应依法选择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单一来源采购等适宜方式。

2. 规范采购流程。属于政府采购范围的，应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公开采购意向、申报采购计划，采购意向公开时间不得晚于采购公告发布前 30 日。严格执行公示公告制度，增强透明度和知晓度。

3. 强化合同与履约管理。中标（成交）结果确定后，应及时签订采购合同并完成合同备案。合同履行过程中，应加强标后管理，确保设备质量、供货时间和安装服务符合合同要求。



4. 严禁违规行为。严禁擅自变更项目建设内容和地点，严禁截留、挤占、套取、挪用项目资金，严禁将项目勘察设计、监理和审计等费用在项目资金中列支。一经发现，将按有关规定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附件：1. 2026 年昂思多镇吾则塘村面粉加工车间建设项目
基本情况表

2. 2026 年昂思多镇吾则塘村面粉加工车间建设项目
投资预算明细表

3. 绩效目标申报表

4. 实施方案评审表



附件 1

2026 年昂思多镇吾则塘村面粉加工车间建设项目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2026 年昂思多镇吾则塘村面粉加工车间建设项目
监管单位	化隆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
实施单位	化隆县昂思多镇人民政府
责任人	马琳娜
建设地点	化隆县昂思多镇吾则塘村
建设期限	2026 年 7 月—2026 年 11 月
预算投资	38.7 万元
建设内容	1. 采购配套设施。其中：高效组合清粮机（SQD80）1 台、洗麦机（XMS40 型）1 台、低压风机（472-4A-4）1 台、高压风机（6-30№4A）1 台、三角卸料器 3 台、磨粉机（2240）4 台、高压风机（6-30№5A）1 台、提粉器（50 型）4 台、传动轮，皮带 1 套、直连关风器（250 型）1 台、钢架 1 套、接面架 1 台、附件 1 套、风网管道 1 套、电柜（12 路）1 台、电线 1 套、配套设备电机（Y 系列）1 套。 2. 厂房改造。修葺长 5 米，高 3.9 米的混凝土隔墙 2 座；完善其他满足设备安全稳定安装所需的基础设施，包括地基加固、地面平整及必要的管线预埋等。
经济、社会及生态效益	1. 经济效益。面粉加工车间的建成，将本地优质小麦、青稞等农产品由原料出售转变为精深加工产品，大幅提升农产品附加值，实现就地转化增值。与传统出售原粮相比，通过精深加工可使每亩小麦增收 200 元以上，种植效益显著提升。 2. 社会效益。本项目建成后可提供稳定就业岗位，优先吸纳 3-5 名本村及周边村庄劳动力特别是脱贫户、监测户、留守妇女和弱劳动力就业，让村民“在家门口上班”，实现务农和务工两不误。同时，随着就业岗位的稳定供给，村民的收入来源更加多元，农村社会的安全感和幸福感将得到明显提升。 3. 生态效益。面粉加工车间的建设将改变以往农户分散加工、粉尘飞扬、噪音扰民的传统加工方式，将小麦加工集中到标准化车间统一进行，有效降低农村人居环境的面粉粉尘污染和噪音污染。同时，车间实行标准化管理，对废弃物集中收集处理，杜绝乱排乱放现象，助力“和美乡村”建设和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通过产业生态化和生态产业化的协同推进，实现乡村产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的双赢。



附件 2

2026 年昂思多镇吾则塘村面粉加工车间建设项目投资预算表

序号	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合计 (元)
1	高效组合清粮机 (SQD80)	1	台	18000	18000
2	洗麦机 (XMS40 型)	1	台	10000	10000
3	低压风机 (472-4A-4)	1	台	7000	7000
4	高压风机 (6-30N ₂ 4A)	1	台	8000	8000
5	三角卸料器	3	台	4000	12000
6	磨粉机 (2240)	4	台	20000	80000
7	高压风机 (6-30N ₂ 5A)	1	台	11500	11500
8	提粉器 (50 型)	4	台	7000	28000
9	传动轮, 皮带	1	套	8000	8000
10	直连关风器 (250 型)	1	台	8000	8000
11	钢架	1	套	35000	35000
12	接面架	1	台	7000	7000
13	附件	1	套	7500	7500
14	风网管道	1	套	14000	14000
15	电柜 (12 路)	1	台	18000	18000
16	配套设备电机 (Y 系列)	1	套	20000	20000
17	电线	1	套	12000	12000
18	运费和安装费			36000	36000
19	厂房改造			40000	40000



20	项目管理费			7000	7000
				合计:	387000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2026 年昂思多镇吾则塘村面粉加工车间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马琳娜 15500618909		
主管部门		化隆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		实施单位		昂思多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8.7				
		其中: 财政拨款		38.7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1. 项目建成后季节性吸纳本村及周边脱贫户、监测户等 3-5 人实现务工就业增收; 2. 项目建成后, 带动村集体经济年收益增加投资额的 3%。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效组合清粮机 (SQD80)			≥1 台		
			洗麦机 (XMS40 型)			≥1 台		
			低压风机 (472-4A-4)			≥1 台		
			高压风机 (6-30N ₂ 4A)			≥1 台		
			三角卸料器			≥3 台		
			磨粉机 (2240)			≥4 台		
			高压风机 (6-30N ₂ 5A)			≥1 台		
			提粉器 (50 型)			≥4 台		
			传动轮, 皮带			≥1 套		
			直连关风器 (250 型)			≥1 台		
			钢架			≥1 套		
			接面架			≥1 台		
			附件			≥1 套		
			风网管道			≥1 套		
			电柜 (12 路)			≥1 台		
			配套设备电机 (Y 系列)			≥1 套		
			电线			≥1 套		
			运费和安装费			≥1 套		
			厂房改造			≥1 套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日期			2026 年 7 月	
			项目完工日期			2026 年 11 月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高效组合清粮机 (SQD80)			≤18000 元/台	
				洗麦机 (XMS40 型)			≤10000 元/台	
				低压风机 (472-4A-4)			≤7000 元/台	
				高压风机 (6-30N ₂ 4A)			≤8000 元/台	
				三角卸料器			≤4000 元/台	
	磨粉机 (2240)			≤20000 元/台				
	高压风机 (6-30N ₂ 5A)			≤11500 元/台				
	提粉器 (50 型)			≤7000 元/台				
	传动轮, 皮带			≤8000 元/套				
	直连关风器 (250 型)			≤8000 元/台				
钢架				≤35000 元/套				
接面架				≤7000 元/台				
附件				≤7500 元/套				
风网管道				≤14000 元/套				
电柜 (12 路)				≤18000 元/台				
配套设备电机 (Y 系列)				≤20000 元/套				
电线			≤12000 元/套					

		运费和安装费	≤36000 元/套
		厂房改造	≤40000 元/套
		项目管理费	≤7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村集体经济收益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脱贫（监测）户季节性就业人数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发挥效益年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吾则塘村民满意度
			≥95%

2026年昂思多镇吾则塘村面粉加工车间建设项目 评审意见表

评审意见	1. 项目资金来源: 为村集体经济 2. 项目类型和管理费为2 3. 方案编制依据 798号 和村集体经济 10号文件
评审人	3226
日期	2026 年 7 月 1 日



2026年昂思多镇吾则塘村面粉加工车间建设项目 评审意见表

评审意见	1. 在编制依据中修改为《青海省昂思多镇帮扶资金管理办》。 2. 编制规范、完善的绩效目标。
评审人	郭玉霞
日期	2026 年 7 月 1 日



2026年昂思多镇吾则塘村面粉加工车间建设项目
评审意见表

评审意见	建议：1. 将基础设施建设设为原厂房附属设施改造。 2. 联合帮农机制再完善。
评审人	马敬
日期	2026年 7 月 1 日

